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高平三中集团炎帝中学办公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1405812025AGK00133

采 购 人：高平市第三中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山西光博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八月

※ 温 馨 提 示 ※

尊敬的投标人朋友们：

为了保证您们顺利参与本次采购，特别提示如下：

一、您的投标文件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进行操作，请认真研读，避免由于操作失误造成投标文件无效。

二、投标人代表证明、投标函、开标报价一览表等关键部位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的加盖（包括法人电子签章和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三、本次采购项目所需的“山西政府采购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工具文件以及操作手册在“山西政府采购平台”中获取。

四、开标前请确认以下内容：

- 1、开标时推荐使用 Chrome 浏览器；
- 2、开标时请使用加密时的 CA 进行解密；
- 3、请确保开标时使用的电脑已经安装最新的 CA 驱动；
- 4、推荐使用制作生成电子标书的电脑进行解密；
- 5、开标解密时需要使用 CA 的 Pin 码，请确开标人员已知晓正确的 Pin 码；
- 6、开标解密路径：登录山西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开标评标】—【进入开标大厅】页面，找到开标的项目。

五、招标文件中凡是“黑体字”的地方均为特别注意事项，请各投标人认真阅读。

六、获取招标文件后如对招标文件中有疑义的地方以及认为需要修正的地方，请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公司反映，以便统一更正。

七、您们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以及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时，依法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质疑答复不满的，可以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八、欢迎广大投标人朋友们积极参与、支持和配合我公司组织的各项政府采购活动，并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10
第四部分	商务、技术要求	25
第五部分	资格审查内容及标准	40
第六部分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41
第七部分	合同文本	49
第八部分	投标文件内容要求及格式	63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高平三中集团炎帝中学办公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山西政府采购网平台 (<http://www.ccgp-shanxi.gov.cn/home.html>)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9 月 4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编号：1405812025AGK00133

1.2 项目名称：高平三中集团炎帝中学办公设备采购项目

1.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1.4 预算金额：1256160.00 元，（大写：壹佰贰拾伍万陆仟壹佰陆拾元整）

1.5 最高限价：1256160.00 元，（大写：壹佰贰拾伍万陆仟壹佰陆拾元整）

1.6 采购需求：高平三中集团炎帝中学办公设备采购项目，本项目共 1 包，采购范围包括：货物的供应、运输、调试、售后服务等。具体采购范围及所应达到的具体要求，以本次招标文件相应规定为准（注：上述未特别标注为“进口产品”字样的，均必须采购国产产品。所采购的货物必须符合国家的强制性标准）。

1.7 交货地点：炎帝中学。

1.8 合同履约期限（供货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天内交货。

1.9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1.10 质保期：一年。

1.1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招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无。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8 月 13 日至 2025 年 8 月 19 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山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xi.gov.cn/home.html>）；

方式：通过“山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获取（采购公告下方选取“潜在投标人”处“获取招标文件”），不提供纸质版招标文件，投标人只有在“山西省政府采购网”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招标文件；

售价：0 元。

四、投标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5 年 9 月 4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请登录山西政府采购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提交

3.投标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山西省政府采购网投标客户端完成递交(上传)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9 月 4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山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xi.gov.cn/home.html>）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需求及其他内容应在山西省政府采购网线上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针对本项目的质疑需一次性提出，多次提出将不予受理。未按本项目公告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

2.公告发布媒介：山西省政府采购网

3.在线投标（电子投标）说明：

3.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交易：电子化交易流程操作指南在“《山西省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获取；

3.2 投标人应在提交投标文件前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办理事项详见“《山西省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

3.3 投标人应安装“山西省政府采购网电子投标客户端”，请投标人自行前往“《山西省政府

采购网》下载专区”获取并安装：

3.4 如有疑问，可致电技术支持热线：95763。

4.本项目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但须准时在线参加，直至评审结束。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投标人可登录“山西政府采购平台”，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模块对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若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则投标无效。

5.成交投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前完成山西省政府采购网全部注册步骤并成为正式投标人。

6.有关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招标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7.特别注意事项：本项目采用远程线上开标解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招标人信息

名 称：高平市第三中学校

地 址：高平市康乐西街 159 号

联系方式：1362356017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山西光博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山西省晋城市城区迎宾街金九旺园二号楼西单元 2902 室

联系方式：1880346712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威雄

电 话：18803467129

九、相关技术支持热线

1、投标人主体库资料核验咨询电话：0356-2218884

2、CA 数字证书咨询电话：15364569120

3、电子投标技术支持咨询电话：95763

注：本招标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	1、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条件； 2、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否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4、本项目所需的其他特定资格条件：无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人上传一份经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加密的.jmbs 格式投标文件至“山西政府采购平台”。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山西政府采购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3	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代表的证明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招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2) 委托代理人参加招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3) 自然人参加招标的，提供个人身份证明影印件； （格式见第八部分） 2、投标函 （格式见第八部分） 3、以下内容提供《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书》（格式见第八部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提供投标人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说明：（1）第 3 项提供《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书》一份。 （2）本项目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具体资格审查内容及标准见第五部分。

4	投标文件 (商务技术文件)	1、开标报价一览表； 2、对商务要求的响应内容； 3、对实质性要求的响应内容； 4、对非实质性要求的响应内容； 5、对服务要求的响应内容； 6、对技术要求的响应内容； 7、投标人业绩情况； 8、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技术材料/文件 说明：以上内容涉及的格式资料详见第八部分； 以上涉及相关要求的内容见本文件第四部分相对应内容。
5	保证金交纳	☒ 不要求递交
6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7	政府采购 相关政策要求 (如涉及的话)	1、涉及进口产品的要求： （1）本项目采购标的物未特别注明“进口产品”（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境外的产品）字样的，均必须采购国产产品。 （2）本项目采购标的物特别注明“进口产品”字样的，如无能够满足采购需求的国产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如果有能够满足采购需求的国产产品参与，应当按照公平竞争的原则进行评审。 2、涉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要求： （1）本文件列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投标人必须投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须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将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如实填写到《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明细表》（格式见第八部分）。 （2）本文件未列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投标人可投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或其范围以外的产品。 3、涉及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要求： （1）投标货物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将给予适当加分。 （2）投标人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并需如实填写《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明细表》（格式见第

	八部分)。 4、涉及正版软件的要求: 本项目采购标的物涉及计算机产品或硬件产品内预装软件的,投标人须填写《正版软件承诺》(格式见第八部分)。 5、涉及信息安全产品的要求: 投标货物中如含有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下发的《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中的产品(8类13项),须提供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或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扫描件。 6、涉及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投标的要求: (1) 小型、微型企业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确定的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需如实填写《小、微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八部分)。 (2) 小型、微企业只有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微企业制造的货物,享受投标货物的价格折扣。若有的话,如实填写《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货物/服务明细表》(格式见第八部分)。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价格折扣。 (4) 联合体价格折扣:本项目若允许联合体参加,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联合协议约定小型、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价格参加评审。 (5) 大中型企业向小型、微企业分包的价格折扣: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型、微企业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型、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价格参加评审。 (6)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
--	---

		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业服务业和其他未列明行业等十六类）。 7、涉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的要求： （1）须根据财库【2017】141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要求，如实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八部分）。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或服务，享受投标货物或服务的价格折扣。若有的话，如实填写《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货物/服务明细表》（格式见第八部分）。 8、涉及创新产品、创新服务的要求： （1）投标人投标产品或服务属于《山西省创新产品和服务推荐清单》中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的，在评审时，享受投标产品价格折扣。 （2）投标人投标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的，需如实填写《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明细表》，并提供《山西省创新产品和服务推荐清单》（格式见第八部分）。 （3）认定符合创新要求的产品和服务的，享受投标货物或服务10%的价格折扣，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9、涉及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要求： （1）监狱企业参加投标视同小、微企业，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或戒毒管理局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监狱企业只有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享受投标货物的价格折扣。若有的话，如实填写《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货物/服务明细表》（格式见第八部分）。 （3）监狱企业与中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的，或者向监狱企业分包，且联合体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约定监狱企业的协议金额占到合同金额30%以上的，享受投标标的价格折扣，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0、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要求： 本项目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要求的，投标人须填写《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承诺函》（格式见第八部分）。
8	价格优惠	根据财库(2020)46号、财库【2022】19号和晋市财购【2022】7号文件规定：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比例：15%；

9	本项目预算金额和 招标最高限价	预算金额:1256160.00 元 最高限价:1256160.00 元 注: 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将做否决处理。
10	现场勘查 (或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11	招标过程中可能实 质变动的内容	本项目第四部分中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合同文本
12	合同分包	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
1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 的形式	通过“山西政府采购平台”在线发出。投标人应密切关注“山西政府采购平台”, 如有招标文件的澄清必须及时登录查看。
14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 标文件澄清	投标人无需单独确认, “山西政府采购平台”将记录投标人查看情况。
15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 的形式	通过“山西政府采购平台”在线发出。投标人应密切关注“山西政府采购平台”, 如有招标文件的修改必须及时登录查看。
16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 标文件修改	投标人无需单独确认, “山西政府采购平台”将记录投标人下载情况。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7	投标文件的制作及 签字盖章	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 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山西政府采购平台”提供的“山西政府采购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 (2)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分级目录导入相关内容。 (3) 投标文件中证明资料的“影印件”均为“原件的影印件”。 (4) 第八部分“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 投标人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联合体投标的, 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联合体协议书须由联合体各方按规定签署后生效)。 (5) 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 投标人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 形成加密的投标文件。 (6) 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山西政府采购平台”中的帮助文档。
18	投标文件的加密	电子投标文件要求使用“山西政府采购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并加密, “山西政府采购平台”不接收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后的投标文件,通过“山西政府采购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递交;递交时间超过投标截止时间的将不予接收该投标人的全部投标文件。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撤回的,应在“山西政府采购平台”直接进行撤回操作;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 2.投标人修改投标文件的,应使用“山西政府采购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成完整的投标文件,并进行编制、加密和递交,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为准。
21	电子招标投标	本次采用在线开标远程解密方式,投标人须准备好投标文件加密时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准时参加在线开标,并在规定的时间内远程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部分投标人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继续进行。 电子开标过程出现故障时(因系统原因导致全部投标人无法解密或开标不能顺利进行),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开标时间。
22	评标委员会构成	评标委员会共 5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经济技术专家 4 人;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从山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3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是
24	其它	1.在现场开、评标期间,如出现不可抗力导致的系统无法运行或无法上报等情况,投标人可在开标现场进行书面材料的提交。 2.根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着力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晋市财购[2023]20 号),招标人有权在签订采购合同前,要求中标(成交)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核实其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对于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的行为,招标人将向财政部门报告。

注:本表内容与投标人须知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内容为准。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招标活动的全过程。

2. 定义

2.1 招标人：指依法进行本次招标活动的采购单位。

2.2 采购代理机构：指在招标人委托的范围内依法开展采购活动，组织本次招标活动的执行机构。

2.3 投标人：指响应本招标文件规定并按期提供投标文件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潜在投标人：指符合本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投标人。

2.5 货物：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商务技术要求，向招标人有偿提供的各种物品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6 服务：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为完成采购项目所需承担的全部义务。如按要求完成货物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履行售后服务、提供信息资料、组织相关培训及本招标文件和合同中规定由投标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2.7 招标文件：是招标代理机构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招标人采购需求制定的向潜在投标人发出并告知项目需求、招标投标活动规则和合同条件等信息的要约文件，是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主要依据，对招标投标活动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2.8 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应招标文件的条件和要求，按规定编制并按时递交的文件。

2.9 “电子签章”指可通过电子签章客户端软件(如:Winaip 等)正确读取签章信息的电子签章，电子签章包含法人电子签章和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2.10 “影印件”指文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2.11 本招标文件各部分规定的期间以时、日、月、年计算。期间开始的时和日,不计算在期间内。

2.12 本须知中单独对货物/服务所描述的要求，只针对涉及采购货物/服务。

3.合格投标人的条件

3.1 具有本项目生产、制造、供应及/或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国内投标人。

3.2 投标人必须是已在中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并持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有效证件的投标人。

3.3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投标人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招标采购货物的投标人。需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 项要求提供有效资格证明文件。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5 若接受联合体投标的:

(1) 两个以上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投标。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

(3)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5 项中要求的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

(4)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并在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联合投标协议格式见本招标文件第七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5) 下载招标文件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下载。

(6) 联合体投标的,应以主体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如有),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业绩等有关打分内容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无明确或难以明确对应哪一方的打分内容按主体方打分。

(8) 联合体中任意一方为中小企业的,该方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9)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3.6 关于关联企业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3.7 关于中小微企业参与投标

中小微企业是指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投标人。中小微企业参与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4.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所有费用，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通知的告知及获取

5.1 通知的告知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在本次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布公告的形式告知所有已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及潜在投标人。

5.2 通知的获取

已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可在本次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上查看已发布的通知，或登录“《山西省政府采购网》”登录成功后，查看获取相关通知。

未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可在本次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上查看获取已发布的通知。

因线路故障导致通知延迟获取或无法获取，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二、招标文件组成、澄清和修改

6.招标文件的内容

6.1 招标文件由下列七部分内容组成：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

第四部分 商务、技术要求；

第五部分 资格审查内容与标准；

第六部分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第七部分 合同文本；

第八部分 投标文件内容要求及格式。

6.2 招标文件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相关要求详见前附表序号 7 的规定。

6.3 招标人开标后对投标人的信用信息进行查询，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截止时间为开标当日；查询内容为信用中国网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情况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上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情况；查询结果予以记录，查询证据存档，查询后存在问题的对投标文件做无效投标处理。

6.4 除非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6.5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所有。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代理机构解释为准。

6.6 招标文件未作须知明示，而又有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解释。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作用。

7.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发布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7.3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可要求澄清，需在“《山西省政府采购网》”内以 PDF 加盖电子签章的形式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答复，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答复在“《山西省政府采购网》”内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所有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组成与要求

8.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持与原文一致，否则，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8.2 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必须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相关要求

9.1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和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按各自内容分别以系统要求的格式上传。

投标文件的编制、递交及要求按第一部分第六条规定执行。

9.2 保证金交纳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交保证金，及要求投标人应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金额及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序号 5 的相关规定。

9.3 投标报价

9.3.1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报价均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各项购买货物/服务及其运送、安装、调试、验收、保险和相关服务等费用。在其它情况下，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它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3.2 投标人投报多包的，应对每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开标报价一览表。投标人报出的总价为货物/服务全部完成交付的最终价格。

9.3.3 投标人必须整包进行投标，不得拆包分项投标。

9.3.4 本次招标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和报价。

9.3.5 投标人应提供货物/服务的单价（包括货物报价、装箱、包装、包装物料、送货、安装调试费、保险费用及其他应有的费用）、总价及其他事项。

9.3.6 任何超出招标文件要求而额外赠送的货物、服务等其他形式的优惠，在评标时不作为价格折算的必备条件。

9.3.7 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主要辅材的项目，投标人自行设计表格，填写主要辅材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单价、数量等内容。

10. 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10.1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投标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性的响应，否则，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

10.2 投标文件有固定格式要求的须按第八部分提供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

10.3 开标报价一览表要求按格式统一填写，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10.4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有效，并接受评标委员会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0.5 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提交资料不清晰或表达不清楚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1. 投标有效期限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投标文件的签署

12.1 组成投标文件的各种文件均应遵守本条规定。

12.2 投标人在电子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中的“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3．电子投标文件须按照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线递交。

14. 投标截止时间

14.1 电子投标文件须按照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投标解密时间进行解密。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未进行解密的，**投标无效**。

14.2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或自行决定延长投标截止日期的，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日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15.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5.1 投标人在开标解密截止时间前，可以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5.2 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五、开标

16. 开标及其有关事项

16.1 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16.2 开标时，投标人在开标现场或登录《山西省政府采购网》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将导致**投标无效**。

16.3 投标人在开标现场或登录“山西省政府采购平台”中自行查看开标结果，并进行确认，在规定时间内未进行确认的，系统默认为已确认开标结果。

六、评标程序和要求

17.项目组织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相关职责。

18. 投标人资格审查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部分中资格审查的内容及标准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审查后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19. 组建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结合本招标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五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9.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为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招标文件征询过意见的专家，不得参加本项目评审。

19.3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和商务、技术部分的评标事务，出具经评标委员会签字的评标报告。

19.4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项目的评标工作。

20.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评标标准和评标办法中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及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1. 评审中遵循的原则

21.1 审查中，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A、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或保函的；
- B、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C、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D、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E、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F、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的。

21.2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A、有恶意串通的；
- B、有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的；
- C、有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的。

21.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A、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IP 地址一致的；
- B、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C、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为同一人；
- D、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F、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1.4 审查中，对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处理：

- A、开标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报价一览表为准；
- B、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百分比有明显错误的，以开标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评标委员会将要求投标人按上述原则在“《山西省政府采购网》”内调整确认，确认方式为 PDF 加盖法人电子签章。投标人确认后的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予确认，其投标无效。

21.5 如果多个投标人所投核心产品全部为同一品牌的按下述原则处理：

A、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B、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中标或获取中标人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人或中标候选人。

C、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技术需求书中标注“※”的产品为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完全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2. 投标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2.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 PDF 格式加盖法人电子签章形式。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在系统中采用 PDF 加盖法人电子签章形式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3. 比较与评价

2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第六部分规定的评标标准和评标办法，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23.2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评标标准和评标办法中规定的评标方法、中标条件以及评分细则进行。

24. 评审复核

24.1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A、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B、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C、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D、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24.2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5. 确定/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25.1 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人。投标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具体评分见综合评分法评分细则），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25.2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 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推荐为中标候选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标候选人应当不超过 3 个，并标明排序。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6.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评审组长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由全体评标成员共同签字确认。

27. 评标过程保密

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要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招标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招标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有关人员对于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 采购项目废标

28.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对采购项目予以废标：

- A、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数量不足 3 家的；
- B、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C、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D、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采购项目废标后，评标委员会应做出书面报告。

28.2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废标结果公告。

七、签订合同

29. 中标通知

29.1 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在刊登本次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但该中标结果的有效性不依赖于未中标的投标人是否知道中标结果。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2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前书面或者口头告知其未通过

的原因；对未中标的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书面或者口头告知评审得分与排序。

29.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0. 签订合同

30.1 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30.2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不得再与招标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或声明。

30.3 如中标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0.4 当出现法律法规等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招标人依法依规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5 中标人应当自合同或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提交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备案。

30.6 对诚信记录良好的中标人免收履约保证金;如需收取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须按照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允许中标人以银行、保险公司或担保机构出具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收取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在采购合同中约定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方式、时间、条件和不予退还的情形,明确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

31.预付款

预付款是指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招标人向中标人支付部分合同款项,预付款比例按照双方签订合同中的规定执行,原则上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30%。预付款比例及预付款保函提交要求要在采购文件和合同中约定。招标人向中标人支付预付款的,应要求中标人提供与预付款同额度的保函。

32.验收

32.1 本项目招标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加强<政府采购需求论证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购〔2018〕1 号)的要求及国家行业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方法和内容进行验收。

32.2 招标人在收到投标人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对采购项目进行实质性验收。验收结果合格的,中标人凭验收报告办理相关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也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还可能会报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或者以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

八、服务费

33. 服务费

招标代理费由中标人支付，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及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的相关规定计算。自中标结果公告发布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费。请投标人在测算投标报价时充分考虑这一因素。

服务类型费率/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九、保密和披露

34. 保密

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招标项目下的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35. 披露

35.1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标书的有关人员披露。

35.2 在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或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中标人同意即可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中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必须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中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十、询问和质疑

36. 询问

36.1 投标程序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并受到严格的内部监督，以确保授予合同过程的公平公正。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条款或技术、商务参数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前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

36.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可按第一部分投标邀请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地址，在“山西政府采购平台”线上向采购代理机构、招标人提出询问；进行质疑的，须以书面形式通过“山西政府采购平台”线上提出质疑函；投标人对评审过程、评审结果有疑问的，可按中标（成交）公告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地址通过“山西政府采购平台”线上提出质疑。

36.3 询问事项若属于招标人提交的采购需求范畴的，投标人在“山西政府采购平台”线上询问的，需提供以下资料各 2 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和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影印件。招标人须在法定时间内在“山西政府采购平台”线上答复。

37.质疑

3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或评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将不予答复。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提出；（2）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37.2 质疑投标人质疑时须提供以下资料：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内容包括：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法定代表人质疑时不提供此项内容。）；委托人和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影印件；质疑投标人领取采购文件时间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原件。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37.3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内容包括：

- A.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B.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C.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D. 事实依据；
- E. 必要的法律依据；

F.提出质疑的日期。

37.4 对招标文件、评审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由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通过“山西政府采购平台”线上进行回复。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做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7.5 采购代理机构、招标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时限对投标人的询问、质疑做出处理和答复。

质疑答复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A.质疑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
- B.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 C.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D.告知质疑供应商依法投诉的权利；
- E.质疑答复人名称；
- F.答复质疑的日期。

质疑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7.6 质疑供应商撤回质疑的，终止质疑处理。

37.7 质疑应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书应当附相关证明材料。质疑材料应为简体中文。

37.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可不予受理：

- (1)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 (3) 所提交材料未明示属于质疑材料的；
- (4) 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并加盖单位公章的；质疑书有参加采购项目的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但没有法定代表人特别授权的；
- (5) 质疑书未提供有效联系人或联系方式的；
- (6)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行政复议或者诉讼程序的；
- (7) 质疑书未附相关证明材料，被视为无有效证据支持的。
- (8)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条款或技术参数有异议的，未在投标前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并且投标人已经参与投标，而于开标后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

(9) 在提出本次质疑前半年内连续三次质疑而无事实依据的；

(10)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37.9 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第四部分 商务、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高平三中集团炎帝中学办公设备采购项目
- 2、项目编号：1405812025AGK00133
- 3、采购单位：高平市第三中学校
- 4、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5、预算金额：1256160.00 元；最高限价：1256160.00 元。
- 6、行业类别：其他未列明行业

7、项目概况：高平三中集团炎帝中学办公设备采购项目，本项目共 1 包，采购范围包括：货物的供应、运输、调试、售后服务等。

二、商务要求

- 1、合同履行期限（供货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交货
- 2、交货地点：炎帝中学
- 3、交货条件：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所有货物的供应、验收并交付招标人使用。若因中标人原因造成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时间交付使用的，应按照合同有关条款支付相应违约金。
- 4、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供货完毕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 5、质保期：一年
- 6、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三、实质性要求

- 1、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若有的话）
- 2、正版软件承诺：承诺所投报的计算机预装正版操作系统，硬件产品内的预装软件为正版软件。（若有的话）
- 3、《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中（8 类 13 项）的产品。（若有的话）
- 4、其他强制性要求或标准。

四、非实质性要求

1、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内容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投标人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2、投标人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且在规定时间内未达到相关技术要求和服务的，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同时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其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五、服务要求

- 1、投标人应保证货物是全新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 2、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明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投标人在收到通知后，应在合同中所附服务承诺约定的时间内必须主动协助招标人对产品进行更换。如投标人在收到通知后，在合同中所附服务承诺约定的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招标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投标人承担；
- 3、▲投标人须承诺为招标人进行免费送货上门(按用户指定的时间地点将货物交付到招标人指定地点，承诺书格式自拟)；
- 4、▲本项目质量保证期为:最终验收通过之日起不低于 1 年，如果投标人承诺高于此要求以厂家承诺为准。如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由投标人负责免费解决。另外，任何时候投标人都不能免除因货物自身缺陷造成的问题所应负的责任；
- 5、▲质量保证期内投标人因产品或服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工时费、交通费住宿费、通讯费)已包含到本项目预算中，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
- 6、售后服务要求：质保期内投标人无条件的提供缺陷产品的免费维修、更换等服务，做到 1 小时内响应，如有需要须 2 小时内赶赴现场，24 小时内解决问题。

六、技术参数要求

详见附件：采购需求书。

采购需求书

序号	项目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1	餐厅桌凳	尺寸: 1200*1450*750mm 不锈钢桌面, 板材厚度 0.5mm, 内衬 18mm 密度板, 桌面尺寸: 1200*600*30mm, 桌腿 50*50mm 方管厚度 1.2mm, 四腿斜梁结构, 不锈钢衬板圆凳面直径 300mm。	套	125
2	教室定制作业柜	尺寸: 6300*400*1900mm, 采用 1.6mm 厚 E0 级实木颗粒板材, 柜体两侧为保洁柜。	套	22
3	教师宿舍床 (含 5cm 棕垫子)	尺寸: 2000*1200*400mm, 床体采用 E0 级密度板材, 床板为 1.5mm 厚实木板材。	套	49
4	实木床 (含 5cm 棕垫子)	尺寸: 2000*1200*400mm, 床体整体采用胡桃木实木板材, 结实耐用。	套	1
5	学生叠叠床	尺寸: 1800*700*170mm, 整体全实木打造, 结实耐用。	张	400
6	四件套 (与学生叠叠床配套)	包含 5cm 厚丝绵垫被、棉质垫被套、丝绵枕头、棉质枕套	套	400
7	文印室速印机	单页/书刊式原稿; 分辨率不低于 300*600dpi; 蜡纸穿孔 600*600 dpi; 印刷幅面 B4 (250*355mm); 原稿幅面: A3 (297*432mm); 用纸幅面 A3; ; 印刷速度 60-130 张/分钟 (3 档可调); 给纸方式(载纸量): A3 电动升降台式 (1300 张); 出纸方式: A3 风扇皮带式; 制版时间 21 秒; 双行中文液晶显示屏; 电脑连接制版	台	1
8	办公室照相机	24-105USM 单反套机	台	1
9	办公室摄像机	4K 高清数码摄像机; 5 轴防抖快捷编辑; 约 20 倍光学变焦	台	1
10	考勤机	人像, IPS 不小于 4 英寸屏, 记录 1000-1200 人脸, 记录条数 15W 以上, 打卡模式 WIFI+GPS, 识别距离不低于 1.5 米, 同时可多人打卡。	台	3
11	调音台	1. ≥10 路 XLR 平衡单声通道输入+≥4 路立体声输入通道。 2. 编组输出 ≥2 路+≥3 组 AUX 母线辅助输出 (包括 EFF), 监听输出 ≥1 组。 3. 内置 ≥99 种 DSP 数字效果器。 4. 双 USB 接口设计, USB 音频播放 MP3, USB 录音,	台	1

		USB 声卡，可连接电脑录音、播放。 5.应内置无线蓝牙 5.0 接收播放。 6.应内置+48V 幻象电源供电，独立 ≥ 2 路一组开关输出供电。		
12	音频矩阵	1.需内置 USB 声卡，可集成第三方控制组件。 2.模拟输入输出通道数量不少于 8*8。 3.输入输出量化不低于 48KHz/24bit。 4.输入通道应该具备： ≥ 12 段 PEQ, ≥ 31 段 GEQ, $\geq 12 \times 9$ 矩阵， ≥ 16 组预设。 5.频率响应范围不低于 20~20kHz (± 0.2 dB)。	台	1
13	音频处理器	1.音频处理器 ≥ 4 路输入， ≥ 8 路输出，USB 接口 ≥ 1 ，RS485 接口 ≥ 1 ，可连接电脑；通过 RS485 接口可最多连接 ≥ 250 台机器，并且特高有 RS232 串口。 2.单机或 PC 控制软件均可存储 ≥ 12 种用户程序。 3.可通过面板的 SYSTEM 按键来设置密码锁定面板控制功能。 4.每路输入均有 ≥ 31 段 GEQ+10 段 PEQ，输出 ≥ 10 段 PEQ。 5.2*24 LCD 蓝色背光显示功能设置，8 段 LED 显示输入/输出的精确数字电平表，静音及编辑状态。	台	2
14	电源时序器	1.应具备 LED 数码高亮度电压显示窗口。 2.后面 ≥ 8 路通道可控输出，前面 ≥ 2 路直通输出，共 ≥ 10 路通道。 3.额定输出电流：30A，输入最大电流容量 63A 4.可控制电源： ≥ 8 路 5.每路动作延时时间： ≤ 1 秒 6.每路输出应带指示灯	台	2
15	一拖二手持话筒	1.双通道 UHF 无线系统，每通道 ≥ 100 个频率可选。 2.背光式 LED 显示屏指示了 RF 和 AF 信号强度，电池状态，分集通道指示 (A/B)，频率，频率组/频道等工作状态。 3.采用数字音码锁定技术，最新红外线自动对频 (IR) 技术，2 支话筒可互换使用。 4.频率范围：610MHz-670MHz 5.信道数目： ≥ 200 个 6.天线接入：BNC/50 Ω	套	2
16	天线放大器	1.支持链接输出，可链接 ≥ 8 台无线接收机组成大型系统。 2.频率：450-970MHz。 3.输入/输出阻抗：50 欧姆。 4.通道:2*5(10 路)输出。 5.接口：B 型母座。	套	1
17	馈线	50-5 同轴线	米	100

18	主扩音箱	1.高音单元: $\geq 1 \times 1$ " (25mm)/1.75 " voice coil 2.低音单元: $\geq 1 \times 15$ " (385mm)/3 " voice coil 3.频响范围: 45Hz-20KHz 4.灵 敏 度: $\geq 99\text{dB/M/W}$ 5.最大声压: $\geq 124\text{dB continuous}, 130\text{dB peak}$ 6.额定功率: $\geq 500\text{W}$ 7.峰值功率: $\geq 2000\text{W}$ 8.指 向 性: $\geq 80^\circ \times 50^\circ$	只	10
19	专业功放	1.8 Ω 立体声功率 $\geq 700\text{WX}2$, 4 Ω 立体声功率 $\geq 1200\text{WX}2$ 2.总谐波失真 $\leq 0.05\%$ 3.信噪比: $\geq 98\text{dB}$ 4.阻尼系数: $\geq 300(100\text{Hz})$ 5.分离度: $\geq 70\text{dB}$ 6.输入灵敏度: 0、7V 7.输入阻抗(不平衡/平衡): 10k Ω 8.保护: 直流、短路、超载、过热	台	5
20	辅材线路	音响线、音箱头、音箱支架、音频跳线	项	1
21	音响安装调试费	包含一年服务费	项	1
22	机柜	42u	个	1
23	篮球架 (室内)	1.篮球架采用手动折叠。 2.电动篮球架箱体为 1.1x2.2m 裁板折弯。壁厚 3.0mm。另有 10 号槽钢加固,前轮为呢绒万向轮,装置。后轮为定向橡胶轮装置。 3.电动篮球架上臂为 100x150x2.5mm 方管拼焊,外有 60x120mm 方管加固。探臂为 2.25m-3.25m (可根据客户要求定做) 篮架上拉杆采用优质圆管在弯管机上一次成型,避免了电焊及焊渣引起的生锈的隐患,立臂为: 60x120x2.5mm 方管拼焊,臂宽 120x360mm。 4.后拉为 60x60mm 方管拼焊,调节螺丝位 30mm 镀锌反正扣。形成梯状,保证篮球架在使用过程中的安全,稳定。 5.后拉与立臂、立臂与弯梁处连接由熟铁大瓦盒与 24mm 实心圆钢连接。保证球架在折叠起落中稳定。 6.球板配置 12mm 钢化球板,篮圈高级弹性篮圈。整套球架包括: 全包保护套,头牌篮球板护条。 7.产品可完成篮球架底座升起,行走,定位动作;实现上支架部位之收缩,升降,篮球板垂直平衡。篮圈高度调节之功能;另设有保险安全机构,用以满足篮球架在使用过程的平衡,安全等条件,包含 24s 计时器 1 个。	副	1

24	篮球架（室外）	1. 篮球架箱体为加高式大箱体采用前高后底设计，底座标准长度 2 米，宽度 1 米，高度 50 厘米，箱体承重板厚度 2.0 毫米，关键承重板部位厚度 3.5 毫米。 2.球架立柱高 2 米，宽度 1 米，主立柱宽度 30 厘米承重板厚度 2.3 毫米，主立柱一体折板成型，两侧加 5/10 厘米方管辅助焊接的锥形结构，立柱承重底板厚度 7.5 毫米。 3.球架顶部弯梁采用 16*10 厘米大方管，壁厚 2.75 毫米，两侧辅助梁为 4*6 厘米方管和 5*10 厘米方管构成 厚度 2.0 毫米，弯梁伸臂标准 2.25 米，主管厚度 2.75 毫米转轴式设计。后梯形拉杆为 4/6 方管焊接而成的梯形结构壁厚 2.0 毫米。 4.标准篮球板长 180 厘米，宽度 105 厘米，玻璃厚度 12 毫米钢化玻璃篮球板，四边边框为铝合金材质包边，球板底部加装防撞胶条，配比赛双弹簧减震篮球筐，比赛专用篮球网，球板后端由四根直径 38 毫米圆管拉杆支撑前后可调节平衡。	副	3
25	标准足球门	1.门宽 7320cm$\pm$5mm，门高为 244cm$\pm$5mm。 2.门柱和门围均采用 114mm 钢管焊接，门后支架采用直径 48 钢管焊接。 3.球门为白色，表面色泽一致。 4.各配件焊接牢固。	个	2
26	7 人制足球门	1.门宽 500cm$\pm$5mm，门高为 200cm$\pm$5mm。 2.门柱和门围均采用 90mm 钢管焊接，门后支架采用直径 48 钢管焊接。 3.球门为白色，表面色泽一致。 4.各配件焊接牢固。	个	4
27	室内乒乓球台	台面材质:中密度板 台面尺寸:常规尺寸 是否可调高度:可调高度 台面颜色:蓝色 赠品:网架 1 副 规格尺寸: 物理性能 台长:2740mm 弹性:230-260mm 台宽:1525mm 弹性均匀度:$\leq$15mm 台高:760mm 球台稳定性:$\leq$10 平面度:$\leq$5mm 台面光泽度:$\leq$0.6	个	6

28	教导处阅卷系统	一、阅卷系统 1. 安装部署： (1) 系统支持本地化部署，从答题卡制作到试卷扫描、切割、上传、阅卷以及成绩查看等，整个阅卷环节可完全不依赖互联网完成，满足在局域网或城域网的环境下独立使用。 (2) 系统支持本地物理服务器与云端虚拟服务器的软件部署方式，后台数据支持对包括软件厂商在内的任何第三方机构不开放，以确保数据的安全性。 2. 在线答题卡制作模块： (1) 支持在线答题卡的设计、生成及下载，无需安装任何插件。 (2) 支持普通卷头设计与侧向密封线设计两种卷头生成模式。 (3) 支持红黑两种答题卡模式。支持答题卡的编辑、复用、下载以及二次编辑，支持填涂、条码、填涂加条码的卷头设置，支持 AB 卷答题卡的制作自动生成。 (4) 支持填涂考号与客观题的横向与竖向两种展现形式，生成的客观答题后可任意调整客观题组内的数量，以最大限度的利用纸张大小。 (5) 支持单选、多选、填空、简答、作文等多种题型的自动生成，已生成的区域可以进行段落的再次编辑，支持及禁止作答区的生成与一键调整。 (6) 支持已生成的答题区域模块位置的任意在线调整，支持网上阅卷正常答题卡与先阅后扫两种阅卷模式的答题卡制作。	套	1
----	---------	---	---	---

		(7) 支持答题卡与模板制作一体化，即完成答题卡设计后自动生成模板、主观题小题及分数的创建、客观题分数的生成等，支持客观题单题的任意编辑，支持答题区域大小的任意调整。 3. 基础信息管理模块 (1) 支持年级管理：支持新高考模式下，不同年级可自由设置等级区间，并自由设置转换分区间与转换分上下线；支持一键导入行政班与教学班设置功能；支持不同年级段对等第区间的自定义设置功能；支持横向数据对比的顶线、底线、间隔自定义设置功能；支持各学科的默认题型设置与自定义设置功能。 (2) 支持阅卷角色权限管理：支持联考管理员、市管理员、区管理员、科目教研员的身份设定，实现在联考过程中分权限进行质量监控查看与试题分配等；支持扫描组长、扫描员的身份设定，实现对不同项目的扫描权限分层管理；支持大组长、学科组长、题组长身份设定，实现对项目、科目、小题分层管理；支持阅卷教师、三评教师、仲裁教师的身份设定，实现对不同阅卷身份的分层管理。 (3) 支持报表角色权限管理：支持校长、年级主任、成绩学科组长、班主任、任课教师的设定。 (4) 支持新高考模式下的班级分层走班设置，以适应分层教学。 (5) 支持新高考模式下，考号唯一与不唯一的设定；主科、学考、选考科目的考号不变时，支持不变考号的一键设定。 4. 扫描识别模块： (1) 支持联考模式下，多校同时扫描识别上传，支持断点续传功能。 (2) 支持联考模式下，录入过程中产生的异常卷的异步处理模式。 (3) 支持联考模式下，学生客观题填涂情况的异步处理模式。 (4) 支持 AB 卷、科目的自动识别。 (5) 支持缺考、借读、作弊学生的处理，支持缺考学生不参与阅卷功能。 (6) 试卷识别支持学生填涂考号、条形码、二维码和手写识别考号等多种识别方式。 (7) 支持当前流行的条形码（Code128 码、CODE 39 码、CODE 93 码、EAN13 码、EAN8 码、UPC-A 、UPC-E 、MSI 、GS1 、PharmaCode 码等常用条码）二维码的考号自动识别，不受方向以及位置的限制，可任意粘贴。 (8) 试卷识别支持多种考试场景的批阅模式，答题卡与试卷原卷均可进行扫描录入批阅。 (9) 支持试卷保密区的套制，在异常试卷处理过程中，可		
--	--	---	--	--

		以调取除保密区外的整张试卷的答题信息，以更好的处理 答出边界、串题作答等异常情况。 (10) 支持多台扫描仪同时进行扫描，扩展扫描仪数量无 限制，无需增加任何其它软件成本。 (11) 支持同一项目单机多窗口或多机多窗口同时扫描、 识别、处理（不需要以增加、更换加密锁方式来增加扫描 客户端） (12) 支持边扫描边录入、图片选取录入和文件夹录入等 多种录入模式，文件夹录入模式下智能完成入库图片校对 功能，以更好的满足多次分批次录入功能。 (13) 试卷录入过程中，对录入异常的类型进行自动归类。 提供加黑除黑，前后换页，手工识别条形码二维码等工具； 对未进行考号填涂，条码、二维码损坏或缺失的，支持按 图片搜索、按考生姓名模糊搜索精准定位。 (14) 试卷录入时，在重号、错号、选择性内容出现不确 定性等情况，可以采用实时处理方式也可以采用事后检查、 改正、追踪等手段。 (15) 系统支持 A3、A4、8 开、16 开、B4、B5 以及任 意尺寸的答题卡或原始试卷的扫描，扫描录入的同时可以 同步开始进行阅卷。 5. 阅卷管理模块： (1) 支持客观题答案与分值的枚举功能，以适应特殊选择 题的分值设置。 (2) 支持科目小题的自动回收与手动回收功能；自动回收 时，可根据小题的批阅难度，对单个小题设置自动回收时 间。 (3) 支持按题分人与按人分题两种试题分配模式，根据试 题的单双评的评阅模式，自动计算任务量，具备一键均分 任务量的功能。 (4) 支持阅卷过程中阅卷质量的监控：总体任务量，时时 进度，时时均分的查询功能。 (5) 支持异常卷的打回与直接给分功能，阅卷组长身份可 以直接调取异常卷的除保密区以外的整张试卷的答题情 况，可以恢复试题重阅，也可以直接进行批阅。 (6) 阅卷过程中，阅卷小题或阅卷教师在批阅过程中出现 重大批阅问题时，可以按批阅小题，批阅时间，批阅教师 进行精准复位；支持零分卷的一键复位重阅功能。 (7) 支持外部成绩的导入功能：光标阅读机识别的客观题 结果，单个或全部主观题的识别结果，均可导入到系统中 参与汇总与学情分析。 (8) 支持单双评模式互改的一键调整功能。 (9) 移动阅卷模式下，支持异常卷的提交与处理，支持复 查功能，支持优秀试卷与错误典型试卷的标记，支持多张 图片的横屏与竖屏模式的自由切换功能。		
--	--	---	--	--

		(10) 支持先阅后扫模式，教师手工批改完成后，再通过扫描仪进行试卷扫描识别分数，不改变传统阅卷习惯的基础上，最大程度的保留批改痕迹，同时提供相应的数据分析。 (11) 支持附加分功能：当科目中出现附加分时，开启附加分设置功能，试卷总分不变，学生成绩中体现附加分数的展示。 (12) 支持总分自定义科目功能：同一个项目中有多科考生，总分可按照分析要求，自由设置总分计算中所包含的科目，并展示相应的数据分析。 (13) 联考支持多种阅卷分配方式：自由阅卷、按校阅卷、按校回量，并支持单个学校的自由设置，教师阅卷任务分配支持按整体或学校一键分配任务量的功能。 6.网络阅卷模块： (1) 阅卷过程中，支持鼠标、键盘或鼠标键盘混合使用的多种给分方式。 (2) 阅卷过程中，支持对作答内容可设置默认全对或全错模式：在多个小题细分的情况下，点击全零或全满按钮即可完成当前试题的批阅，增加批阅速度。 (3) 当作答区域为多张图片时，支持图片的横向展示与纵向展示的自由切换功能，以满足不同阅卷教师的阅卷习惯。 (4) 阅卷过程中或批阅完成后，支持回评已阅试题，回评过程中保留当时所有批阅痕迹以及累加累减分值，只需在原给分基础上进行修改即可。 (5) 支持对考生答卷的批注、放大、缩小、浏览、擦除、复原、下载等功能（类似人工阅卷的批注模式） (6) 支持同一试题批阅的过程中，单个或批量的加分模式与减分模式的自由切换；累加累减功能下，可自由设置累加累减的分值，以便于快速批阅。 (7) 给分版支持所有分值的 0.5 模式的开启功能，支持给分版自定义常用分值设置功能，可根据批阅情况设定常用分值，以便于快速批阅。 (8) 阅卷过程中，支持优秀试卷和错误典型试卷的标记功能，且试卷讲评过程中可随时调取进行试卷讲评。 (9) 支持阅卷过程中，对整体阅卷进度及个人阅卷进度的实施查询功能。 (10) 阅卷过程中，支持对所判试题的试卷原题和标准答案的调取，且在阅卷界面同步展示；在试题小题细分较多或采分点过多的情况下，阅卷教师无需纸质答案或记忆答案，可同界面对比标答进行阅卷。 (11) 支持复查功能：大组长可以对评阅的零分试卷、高分卷或者低分卷、不同的阅卷教师按比例随机抽取试卷进行复查，复查过程显示所有此题参与评阅的教师所给的分		
--	--	---	--	--

		数修改，实现对阅卷质量进行监督检查的目的。 (12) 支持先阅后扫模式，教师手工批改完成后，通过扫描仪进行试卷扫描识别教师填涂或画线的分数，不改变传统阅卷习惯的基础上，最大程度的保留批改痕迹，同时提供相应的数据分析。 (13) 支持手机 APP 阅卷，兼容 Andriod 和 IOS 两种操作系统，支持手机、平板等移动设备进行阅卷。 (14) 移动端阅卷过程中，支持普通给分、累加给分、点击给分三种模式，并且支持涂鸦功能，最大限度的模拟手工阅卷模式进行批阅。 (15) 移动端阅卷过程中，支持给分版、给分条，点击给分等多种给分方式，支持给分步长的设定模式，支持常用分值的置前功能，便于快速批阅。 (16) 移动端阅卷过程中，支持回评列表功能，支持按时间段分值区间进行模糊搜索或精准定位功能，以更加快捷的进行试卷回评。 二、学情分析及查询系统 1.基础类数据分析图表 (1) 须提供总分汇总表，包括主观题分、客观题分、班排名、校排名、年级排名在内的数据分析表，展示内容可根据需求自由设置。 (2) 须提供考生单科单题的详细得分表，主客观部分详细得分自由展示。 (3) 须提供科目成绩单，包括总分在内的得分与排名情况展示，同时提供带批阅痕迹的电子试卷的查看与下载功能。 (4) 须提供单科成绩的一分三率表，包括最高分、最低分、难度、标准差的科目分析表。 (5) 支持学生小题分条的下载功能，方便学生成绩的打印与下发。 (6) 支持学生偏科的查询功能，偏科的参考方式与名次差值可自由选择与设定。 (7) 须提供科不同班级的单科各小题的均分对比表。 2.数据对比分析类图表 (1) 须支持各班级、各科目、各小题的分数段的人数和占比图表分析，分数段的底线与分数段的间隔支持自由设置。 (2) 须支持总分与各科目的名次段的人数和占比图表分析，名次段的顶线与名次段的间隔支持自由设置。 (3) 须支持同一班级在不同学科的学业等级分布分析图表；支持各班级在不同科目的学业等级分布的对比图表分析；等级区间可自由设置。		
--	--	---	--	--

		(4) 支持学生两端分布图：年级前 X 名，后 X 名各班分布情况对比；支持 X 设置为单个数值，或多个数值，支持对比数据的一键导出。 (5) 支持学生总分和各科目进退步的一键查询。 3.综合数据分析类图表 (1) 支持科目中各小题的分析，包括平均分、得分率、难度、区分度、正答率、各选项的错选率、多选率、空选率等参数的分析。 (2) 须提供学科分析中的平均分、优秀率、及格率、标准差、T 分数、Z 分数的分析；提供不同班级之间均分、优秀率、及格率之间的对比图表分析。 (3) 须提供客观题错答学生的人员名单，为教师讲评中提供更精确的学情分析数据。 (4) 须提供单个主观题，主观题得分率在不同百分比下的人数分布情况及各班级的数据对比情况。 (5) 须支持新高考模式下的评价分析报告，支持行政班与教学班双重评价分析。 4.整体分析报告 (1)自动生成整套的试卷分析报告，报告支持是市级、区级、校级管理者根据学校教学情况对分段指标自行划分标准，包含分段底线、分段顶线、分段间隔、学业等级；支持各科目的试卷分析报告，包括平均分、得分率、标准差、方差、区分度、变异系数、掌握系数、闪光点、薄弱点的数据分析；支持查看分数段、名次段的对比图表分析；支持学科成绩对比、班级成绩对比、学业等级对比、分数段对比、名次段对比；支持自定义前 X 名各班贡献率的人数对比。 5.移动端学情分析 (1) 支持学业等级、各分数段、名次段的图表分析在移动端进行查询，相关参数设定可以在移动端同步完成 (2) 支持移动端对成绩分析、科目分析、小题分析的图表查询，包括均分、正答率、选中率的查询等。 三、错题本管理系统 (1) 支持对试卷原题、标准答案的上传，自动生成考生各学科的错题本，并提供相应的错题本查询与下载。 (2) 支持错题本人工推送与智能推题功能，根据标注的知识点，科目推送规则可自定义，按照试题的难度、考生排名、推送题的难度、推送题的数量等多维度进行自定义推送。 (3) 支持错题单科打印或全科打印功能。 (4) 支持科目试卷原题、答案与解析单独打印功能。 (5) 支持科目推送试题单独打印功能。 (6) 支持错题本内容中成绩分析中分数与相关排名信息是否显示的自由控制功能，		
--	--	---	--	--

		(7) 支持成绩的历次跟踪, 整体考试分析, 单科考试分析, 成绩等第分析等, 区间设置规则自定义功能。 四、安全性及其它 (1) 支持特殊报表的定制与开发。 (2) 数据安全性: 支持服务器本地化独立部署与互联网云端部署两种部署方式, 学校对数据后台数据具有完全控制权限。 (3) 支持与家校共育系统对接。		
29	条码打印机	打印模式 热转式/热感式 分辨率 ≥ 203dpi(8dots/毫米) 打印速度 ≥ 5IPS(127 毫米/秒) 打印宽度 ≥ 108 毫米(4.25 英寸) 打印长度 最短 4 毫米(0.16 英寸) 最长 1727 毫米(68 英寸) 内存 Flash:8MB Flash(其中 4MB 供用户使用) SDRAM:16MB 传感器形式 反射式传感器:可移动式 透光式传感器:中置型固定式、双传感器	台	1
30	大订书机	100 页	台	20
31	小订书机	25 页	台	20
32	办公室、教室窗帘	长 6.3m,棉麻材质	件	300
33	速印纸	8K/60g/3800 张	箱	300
34	分类垃圾桶 (大)	240L 加厚注塑环保材质, 高强耐冲击, 防晒抗老化, 铁芯实心滚轮	个	20
35	分类垃圾桶 (小)	产品尺寸: 88*33*90cm,桶身: 整体镀锌板喷塑, 内胆: 镀锌板	个	30
36	教室、办公室簸箕	铁皮包边, 270*260*510mm	个	100
37	教室水桶	17.5L, 塑料材质	个	22
38	教室、办公室拖布	木把棉线	个	150
39	室外大扫帚	1.3m 木杆金丝苗	个	20

40	教室扫帚	塑料	个	150
41	电动保洁车	500L	台	2
42	铁炒锅	直径 40cm	个	8
43	学生餐具(盘、碗、筷)	合金筷子, 不锈钢盘 310*240*23mm,直径 14cm 不锈钢碗	套	500
44	微型消防站	个人防护装备 6 套(头盔、防护服、防护靴、腰带、手套、防毒面具、强光手电、呼救器、对讲机、腰斧) 灭火器材 2 套(干粉灭火器、水基灭火器、二氧化碳灭火器、消防水袋、灭火毯、安全绳) 破拆器材 1 套(消防斧、铁锹、铁铤、绝缘剪断钳) 其他 1 套(急救箱、配套器材柜、喊话器、高空缓降器、消防制度)	套	1
45	保安室安保设备(含架)	防暴盾牌、防割手套、防刺背心、防暴头盔、防暴钢叉、齐眉棍、抓捕器	套	4
46	教室后墙黑板	4m*1.2m 磁性磨砂书写黑板	套	22
47	校门口防撞石墩	直径 40cm	个	60
48	食品级 PE 砧板	直径 40cm, 厚 5cm	个	8
49	常规菜刀	不锈钢材质	把	10
50	大锅铲	长 80cm, 不锈钢材质	把	8
51	汤勺	长约 40cm, 不锈钢材质	把	20
52	不锈钢盆	直径 70cm	个	6
53	不锈钢盆	直径 30cm	个	20
54	竹锅刷	长约 30cm	个	10

七、验收标准

- 1、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合格标准。
- 2、验收时依据招标文件及合同货物清单，对所有货物进行初步点验，对货物品牌、型号、数量等进行检查，检查外观包装标识有效期等是否合格；
- 3、交货时供方就产品提供生产厂家完整的随货资料，包括：使用产品说明书、产品合格证、技术参数、质保书等必备附件等相应资料进行检查；
- 4、招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库（2016）205号文件、《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加强政府采购需求确定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87号令74条等规定编制项目履约验收标准；根据招标文件、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等进行验收；
- 5、招标单位依据采购合同、设备装箱单，对所有的货物进行验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供方需进行补货、更换货物，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供方承担；
- 6、投标人交付产品时，招标人对产品的质量提出异议时，招标人可在投标人提供的产品中随机抽取送有相应资质的部门检验鉴定，检测费用由中标投标人承担；
- 7、产品运抵相关现场后，投标人应邀请招标人共同开箱验货，验货结果双方认可，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初步验收报告；
- 8、产品交付用户并试装、调试完成后，由招标人对产品进行最终验收，验货结果应双方认可；
- 9、因投标人的过错，招标人或用户有权要求退换货。

八、其它

- 1、本招标文件中未明确但国家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均需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 2、投标人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活动，随时准备对评标委员会的询问予以解答。
- 3、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在进行解密、澄清、说明、更正时，需自行准备电脑终端设备（电脑终端设备需具备IE9及IE9以上的浏览器和CA数字证书驱动），同时自行解决所需网络。
- 4、在现场开、评标期间，如出现不可抗力导致的系统无法运行或无法上报等情况，投标人可在开标现场进行书面材料的提交。
- 5、中标产品交付标准必须以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为准，如有虚假应标招标人将追究其法律责任，并有权终止合同。

第五部分 资格审查内容及标准

资格审查内容及标准

序号	类型	内容	标准
1	基本资质	投标函	内容齐全，签署符合要求。
2	基本资质	投标人代表证明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内容齐全，签署符合要求。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内容齐全，签署符合要求。
3	基本资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投标无效
4	基本资质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5	基本资质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	
6	基本资质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7	基本资质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8	基本资质	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提供投标人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影印件。

说明：

- 1、资格检查的内容若有一项未提供或达不到检查标准，将导致其不具备投标资格。
- 2、投标人提供的其他材料，不作为资格检查的内容。

第六部分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一、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及标准

序号	类型	内容	标准
1	报价	投标文件的报价	1.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 2.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和报价。 3.不接受超出本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报价。
2	商务	商务要求投标内容	对照本文件第四部分中“商务要求”内容和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审查，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做无效报价处理。
3	商务	实质性要求响应内容	对照本文件第四部分中“实质性要求”内容和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审查，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做无效投标处理。
4	商务	非实质性要求响应内容	对照本文件第四部分中“非实质性要求”内容和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审查，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做无效投标处理。
5	商务	服务要求响应内容	对照本文件第四部分“服务要求”内容和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审查，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做无效投标处理。
6	技术	技术要求投标内容	对照本文件第四部分中“技术需求书”内容和投标文件的投标内容审查，没有做出实质性投标的做无效报价处理。

说明：

- 1、符合性检查的内容，经招标小组共同认定没有做出实质性投标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 2、审查时，对特殊情况的处理招标小组要遵循招标文件第三部分投标人须知有关规定的原则。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性要求的评审内容及标准

1. 涉及进口产品的要求：

(1) 本项目采购标的物未特别注明“进口产品”（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境外的产品）字样的，均必须采购国产产品。

(2) 本项目采购标的物特别注明“进口产品”字样的，如无能够满足采购需求的国产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如果

有能够满足采购需求的国产产品参与，应当按照公平竞争的原则进行评审。

2. 涉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要求：

(1) 本文件列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投标人必须投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须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将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如实填写到《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明细表》（格式见第八部分）。

(2) 本文件未列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投标人可投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或其范围以外的产品。

3. 涉及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要求：

(1) 投标货物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将给予适当加分。

(2) 投标人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并需如实填写《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明细表》（格式见第八部分）。

4. 涉及正版软件的要求：

本项目采购标的物涉及计算机产品或硬件产品内预装软件的，投标人须填写《正版软件承诺》（格式见第八部分）。

5. 涉及信息安全产品的要求：

投标货物中如含有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下发的《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中的产品（8类13项），须提供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或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扫描件。

6. 涉及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投标的要求：

(1) 小型、微型企业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确定的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需如实填写《小、微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八部分）。

(2) 小型、微企业只有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微企业制造的货物，享受投标货物的价格折扣。若有的话，如实填写《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货物/服务明细表》（格式见第八部分）。

(3) 小型、微企业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价格折扣。

(4) 联合体价格折扣：本项目若允许联合体参加，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联合协议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价格参加评审。

(5) 大中型企业向小型、微型企业分包的价格折扣：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型、微型企业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价格参加评审。

(6)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业服务业和其他未列明行业等十六类）。

7. 涉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的要求：

(1) 须根据财库【2017】141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要求，如实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八部分）。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或服务，享受投标货物或服务的价格折扣。若有的话，如实填写《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货物/服务明细表》（格式见第八部分）。

8. 涉及创新产品、创新服务的要求：

(1) 投标人投标产品或服务属于《山西省创新产品和服务推荐清单》中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的，在评审时，享受投标产品价格折扣。

(2) 投标人投标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的，需如实填写《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明细表》，并提供《山西省创新产品和服务推荐清单》（格式见第八部分）。

(3) 认定符合创新要求的产品和服务的，享受投标货物或服务 10%的价格折扣，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9. 涉及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要求：

(1) 监狱企业参加投标视同小、微企业，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或戒毒管理局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监狱企业只有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享受投标货物的价格折扣。若有的话，如实填写《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货物/服务明细表》（格式见第八部分）。

(3) 监狱企业与中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的，或者向监狱企业分包，且联合体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约定监狱企业的协议金额占到合同金额 30%以上的，享受投标标的价格折扣，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0.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要求：

本项目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要求的，投标人须填写《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承诺函》（格式见第八部分）。

三、无效投标的情形

未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招标。

四、评标方法及成交条件

☒ 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人。投标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具体评分见综合评分法评分细则），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推荐为中标候选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具体评分见综合评分法评分细则），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标候选人应当不超过 3 个，并标明排序。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说明:每一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综合评分法评分细则

评审内容及标准				
详细评审标准和程序（综合评分法）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1) 报 价 部 分： <u> 30 </u> 分 (2) 商务、技术部分： <u> 70 </u> 分	
一、价格部分（30 分）				
序号	评分内容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1	报价部分	投标报价	1、价格分（30 分） 价格分值为 30 分，投标价格分按照以下方式进行计算： （1）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价格分值×（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说明：1.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超过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一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可参考财办库〔2024〕265 号文）	30 分
二、技术商务资信部分（70 分）				
1	商务部分	类似合同案例 (4 分)	(由评标委员会共同认定) 截止投标日期前近三年内(2022 年 7 月至今)完成的类似业绩，每提供一项业绩得 2 分，最高得 4 分； 证明材料: 合同扫描件(投标人提供的类似合同案例，至少需提供与最终用户签订的合同首页、合同金额所在页、签字盖章页、供货明细单等影印件)。	4 分

			同类型业绩是指：采购需求书内任一项类似业绩 本款可作为加分的合同案例仅指投标人自身的合同案例。	
2	商务部分	项目实施总负责人情况 (1 分)	(由评标委员会共同认定) 有且准确提供本项目总负责人的姓名、身份证明、职务、详细的地址和联系方式的得 1 分，不提供或提供资料不全不得分；(须为本单位人员，提供由投标人为上述人员缴纳社保（养老、医疗、失业、工伤保险任意一项）或劳动合同的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的资料无效不得分)	1 分
3	技术部分	对货物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1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技术参数指标得 10 分，出现技术参数描述不清、配置不详、有缺项漏项、有负偏离的，每有一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	10 分
4	技术部分	供货方案 (15 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供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供应及运输，采购货物及易损部件的包装，货物的贮存，安装调试方案，服务人员配置和职责明确等）进行综合评价：方案中每有一项缺项扣 2 分，每项内容每存在 1 项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此项内容不得分。 （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或前后不一致、虽有内容但不完善、表述前后逻辑错误、引用和执行的标准和规范错误、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任意一种情形）	15 分
5	技术部分	质量保证、安全措施 (8 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质量保证、安全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质量保证承诺，货物质量标准及保证措施，安全保证措施等）进行综合评价：方案中每有一项缺项扣 2 分，每项内容每存在 1 项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此项内容不得分。 （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或前后不一致、虽有内容但不完善、表述前后逻辑错误、引用和执行的标准和规范	8 分

			错误、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任意一种情形)	
6	技术部分	项目实施进度及标准 (6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采购需求提供的进度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实施进度计划、交付标准、进度保障措施等）进行综合评价：方案中每有一项缺项扣 1.5 分，每项内容每存在 1 项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此项内容不得分。 （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或前后不一致、虽有内容但不完善、表述前后逻辑错误、引用和执行的标准和规范错误、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任意一种情形）	6 分
7	技术部分	售后服务方案 (10分)	对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承诺，服务条款，响应方案，质保期限，质保期内外服务，增值服务等）进行综合评价，方案中每有一项缺项扣 2 分，每项内容每存在 1 项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此项内容不得分。 （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或前后不一致、虽有内容但不完善、表述前后逻辑错误、引用和执行的标准和规范错误、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任意一种情形）	10 分
8	技术部分	团队服务方案 (5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团队服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主要人员配备，职务，职责分工，联系方式，服务方案等）进行综合评价：方案中每有一项缺项扣 1 分，每项内容每存在 1 项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非专门面向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的描述或无描述不得分。 （缺陷是指人员配备不足、人员配备与项目相关性不强、或者配备人员技术能力不足以完成本项目、岗	5 分

			位职责笼统等任意情形之一)	
9	技术部分	应急预案(5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突发事件应急方案、应急保障措施等)进行综合评价:方案中每有一项缺项扣1.5分,每项内容每存在1项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此项内容不得分。 (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或前后不一致、虽有内容但不完善、表述前后逻辑错误、引用和执行的标准和规范错误、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任意一种情形)	5分
10	技术部分	培训方案(6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培训方案(其中包括不限于培训计划、培训时间、培训目标及流程等内容)进行综合评价:方案中每有一项缺项扣1.5分,每项内容每存在1项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此项内容不得分。 (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或前后不一致、虽有内容但不完善、表述前后逻辑错误、引用和执行的标准和规范错误、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任意一种情形)	6分

第七部分 合同文本（仅供参考）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使用说明

1.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投标人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投标人、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招标人、受招标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 1（全称）：_____（投标人）

乙方 2（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投标人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 3（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投标人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2) 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_____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金额：

国别： 品牌： 规格型号：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

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_____（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其中涉及预付款的：_____（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____年__月__日，完成日期：____年__月__日。

(2) 履约地点：_____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_____

(5) 履约验收的内容：（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 履约验收标准：_____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产权过户登记等）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执_____份，乙方执_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招标人、受招标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 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 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 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 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招标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招标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招标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

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第二节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第二节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第二节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1）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 （2）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第八部分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单位名称：

（加盖法人电子签章）

二〇二 年 月 日

目 录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1、投标人代表的证明·····	页码
2、投标函·····	页码
3、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页码
4、《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页码
5、本项目要求的其它特定资格条件·····	页码
6、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页码
7、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页码
8、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页码

说明:以上目录内容和排序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提交的相关证明文件内容及顺序自行编制。

附件 1

1-1 投标人代表的证明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 标 人： _____(法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有效的身份证正反两面影印件

--	--

1-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代理机构）：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_____（投标人住址）的_____（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身份证号）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投标
人代表姓名、职务、身份证号）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
项目编号：_____，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授权期限：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法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法定代表人电子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投标人代表有效的身份证正反两面影印件

--	--

注：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不用此委托书。

附件 2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采购代理机构）：

_____（投标人全称）授权_____（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职务、职称）
为我方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
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下投标报价，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完成项目。

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2、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____个日历天内（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中标，投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履行完毕。

3、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全部条件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特定资质要求。

4、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5、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报价一览表。

6、我方承诺：完全理解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公布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时，导致投标无效。

7、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8、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

9、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所有规定且无任何异议。

10、保证在开标解密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时，我方会以 PDF 格式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的形式在政府集采交易系统/政府分散交易系统中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可视为无效。

11、对贵方在本次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布的公告或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我方会及时查看获取。若因线路故障等其他原因导致通知延迟获取或无法获取，责任由我方自负。

12、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3、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14、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5、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6、我方承诺：招标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17、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中合同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一切往来联系方式为：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代表姓名：

投标人代表联系电话： （办公） （手机）

E-mail：

投标人：_____（法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书》格式

《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为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遵循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 1.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
- 2.承诺本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3.承诺本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4.承诺本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5.承诺本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6.承诺本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在投标前查询了在信用中国网中的信用信息,本公司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本公司未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7.承诺本单位提供的所有投标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篡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 8.承诺本单位若违背承诺约定,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同意将不良行为在信用中国或中国政府采购网公示。

投标人: _____ (法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本项目其他特定资格条件

按照采购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序号 1 “其他特定资格条件” 规定提交相关证明文件;(影印件)

附件 5

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提供投标人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影印件)

任意一项证明文件的影印件清晰、符合要求。

附件 6

联合投标协议书格式

《联合投标协议书》

联合投标各方：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

乙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

（如果有的话，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四条之规定，为响应*****（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实施的_____项目（项目名称、招标编号）的招标活动，各方经协商，就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各方一致决定，以 _____ 为主办人进行投标，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主办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招标方和招标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投标各方将共同履行对招标方和招标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投标其余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货物和相关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五、本协议提交招标方后，联合投标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六、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另一份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甲方（法人电子签章）：

乙方（法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20 年 月 日

20 年 月 日

联合体投标注意事项

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联合体各方均应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关材料。

2、本项目有特定资格条件要求的，联合体各方的同类资质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包的采购活动。

3、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

附件 7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目 录

1、开标报价一览表·····	页码
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创新产品企业提供货物明细表（若有的话）·····	页码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的话）·····	页码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的话）·····	页码
创新产品和服务承诺函（若有的话）·····	页码
2、对商务要求的响应内容·····	页码
3、对实质性要求的响应内容·····	页码
涉及政府采购政策要求内容（若有的话）·····	页码
4、对非实质性要求的响应内容·····	页码
涉及政府采购政策要求内容（若有的话）·····	页码
5、对服务要求的响应内容·····	页码
6、对技术要求的响应内容·····	页码
7、投标人业绩情况·····	页码
8、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技术材料/文件·····	页码

说明:以上目录内容和排序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提交的相关证明文件内容及顺序自行编制。

附件 8

8-1 开标报价一览表格式（以包为单位分别填写）

开标报价一览表

货币：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含税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合同履约期限 (供货期限)	
交货地点	
质量要求	
质保期	
其他	后附《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_____（法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8-2 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货币：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及厂家	数量	单价	合价	环保节能产品 编号及有效期
1								
2								
3								
...	...	...	...	...	...	...	...	
含税投标总报价（大写）：							（小写）：	

投标人： _____（法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投标人如实填写表格，无相应内容可填的，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或用“/”来表示。若单个序号的货物中包含多个产品的，可自行设计报价明细表。

附件 9

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创新产品企业提供货物明细表格式（若有的话，以包为单位分别填写）

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创新产品企业提供货物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货币：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及厂家	数量	单价	代理小、微企业产品价格总价	残疾人福利单位产品价格总价	代理创新产品价格总价
							代理小、微企业产品价格合计：	残疾人福利单位产品价格合计：	代理创新产品价格合计：

说明：投标人如实填写表格，无相应内容可填的，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或用“/”来表示。

投标人：_____（法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提供（若有的话，以包为单位分别填写）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_____（法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若有的话，以包为单位分别填写）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法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附件 12

创新产品和服务承诺函 格式（若有的话，以包为单位分别填写）

创新产品和服务承诺函

本单位郑重承诺，根据《政府采购支持创新产品和服务实施细则》（晋财购〔2019〕19号）的规定，本单位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中，所投标的物符合政府采购支持的创新产品和服务，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_____，型号规格：_____，制造企业名称为_____；为《2020年山西省创新产品和服务推荐清单（第一批）》列表中序号第_____项。

2、产品名称：_____，型号规格：_____，制造企业名称为_____；为《2020年山西省创新产品和服务推荐清单（第一批）》列表中序号第_____项。

.....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法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证明文件附后

附件 13

对商务要求的响应内容格式

对商务要求的响应内容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否)	偏离情况

说明：①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第四部分商务要求中的内容（例如：交货时间、交货地点、付款方式、履约保证金等）进行响应。

②投标人如实填写表格，有偏离情况的，需说明偏离内容；无偏离情况的，填写“无”或“无偏离”。

投标人：_____（法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14

14-1 对实质性要求的响应内容格式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格式（若有的话，以包为单位分别填写）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

包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产品型号	节能产品 认证证书号	认证证书有 效截止日期	认证证书 影印件
						见____页
						见____页
						见____页
						见____页

说明：

①根据招标文件第四部分实质性要求中的内容进行响应。

②投标人如实填写表格，无相应内容可填的，填写“无”或用“/”来表示。

投标人：_____（法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4-2 正版软件承诺格式（若有的话，以包为单位分别填写）

正 版 软 件 承 诺

本投标人现参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本公司承诺投报的计算机产品预装正版操作系统，投报的硬件产品内的预装软件为正版软件。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法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4-3 信息安全产品明细表 格式（若有的话，以包为单位分别填写）

信息安全产品明细表

包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产品型号	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证书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认证证书影印件
						见____页
						见____页
						见____页
						见____页

说明：

- ①根据招标文件第四部分实质性要求中的内容进行响应。
- ②投标人如实填写表格，无相应内容可填的，填写“无”或用“/”来表示。

投标人：_____（法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以下产品为信息安全产品，如有涉及的内容，投标文件中时须提供有效认证证书影印件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的定义和适用范围
1、边界安全	1) 防火墙	防火墙产品是指一个或一组在不同安全策略的网络或安全域之间实施网络访问控制的系统。 适用的产品范围为：（1）以防火墙功能为主体的软件或软硬件组合；（2）其它网络产品中的防火墙模块；不适用个人防火墙产品。
	2) 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	网络安全隔离卡是指安装在计算机内部，能够使连接该计算机的多个独立的网络之间仍然保持物理隔离的设备。安全隔离线路选择器是与配套的安全隔离卡一起使用，适用于单网布线环境下，使同一计算机能够访问多个独立的网络，并且各网络仍然保持物理隔离的设备。 适用的产品范围为：（1）安全隔离计算机；（2）安全隔离卡；（3）安全隔离线路选择器。
	3) 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	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是指能够保证不同网络之间在网络协议终止的基础上，通过安全通道在实现网络隔离的同时进行安全数据交换的软硬件组合。 适用的产品范围为：（1）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2）安全隔离与文件单向传输产品。
2、通信安全	4) 安全路由器	安全路由器是指为保障所传输数据完整性、机密性、可用性，应用于重要信息系统的，具备 IKE 密钥协商能力，端口 IPSec 硬件线速加密能力的路由器。 适用的产品范围为分：集成了 IPSec/SSL，以及防火墙、入侵检测、安全审计等一种或多种安全模块的路由器，仅接入公用电信网的路由器除外。
3、身份鉴别与访问控制	5) 智能卡 COS	智能卡芯片操作系统(COS-Chip Operating System)是指在智能卡芯片中存储和运行的、以保护存储在非易失性存储器中的应用数据或程序的机密性和完整性、控制智能卡芯片与外界信息交换为目的的嵌入式软件。 适用的产品范围为：（1）采用接触或/和非接触工作方式的智能卡的 COS；（2）其它被集成或内置了的 COS。
4、数据安全	6) 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	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是指实现和管理信息系统数据的备份和恢复过程的软件。 适用的产品范围为：独立的数据备份与恢复管理软件产品，不包括数据复制产品和持续数据保护产品。
5、基础平台	7) 安全操作系统	安全操作系统是指从系统设计、实现、使用和管理等各个阶段都遵循一套完整的系统安全策略，并实现了 GB 17859-1999 《计算机信息系统等级保护划分准则》所确定的安全等级三级（含）以上的操作系统。 适用的产品范围为：（1）独立的安全操作系统软件产品；（2）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的定义和适用范围
		集成或内置了安全操作系统的产品。
	8) 安全数据库系统	安全数据库系统是指从系统设计、实现、使用和管理等各个阶段都遵循一套完整的系统安全策略，并实现 GB 17859-1999 《计算机信息系统等级保护划分准则》所确定的安全等级三级（含）以上的数据库系统。 适用的产品范围为：（1）独立的安全数据库系统软件产品；（2）集成或内置了安全数据库系统的产品。
6、内容安全	9) 反垃圾邮件产品	反垃圾邮件产品是指对按照电子邮件标准协议实现的电子邮件系统中传递的垃圾邮件进行识别、过滤的软件或软硬件组合。 适用的产品范围为：（1）透明的反垃圾邮件网关；（2）基于转发的反垃圾邮件系统；（3）与邮件服务器一体的反垃圾邮件的邮件服务器；（4）安装于已有邮件服务器上反垃圾邮件软件。
7、评估审计与监控	10) 入侵检测系统 (IDS)	入侵检测系统指通过对计算机网络或计算机系统中的若干关键点收集信息并对其进行分析，发现违反安全策略的行为和被攻击迹象的软件或软硬件组合。 适用的产品范围为：（1）网络型入侵检测系统；（2）主机型入侵检测系统。
	11) 网络脆弱性扫描产品	网络脆弱性扫描产品指利用扫描手段检测目标网络系统中可能被入侵者利用的脆弱性的软件或软硬件组合。 适用的产品范围为：网络型脆弱性扫描产品；不适用：主机型脆弱性扫描产品；数据库的脆弱性扫描产品；WEB 应用的脆弱性扫描产品。
	12) 安全审计产品	安全审计产品指能够对网络应用行为或信息系统的各种日志实行采集、分析，形成审计记录的软件或软硬件组合。 适用的产品范围为：将主机、服务器、网络、数据库及其它应用系统等一类或多类作为审计对象的产品。
8、应用安全	13) 网站恢复产品	网站恢复产品是对受保护的静态网页文件、动态脚本文件及目录的未授权更改及时地进行自动恢复的软件或软硬件组合。 适用的产品范围为：针对静态网页文件、动态脚本文件及目录进行自动恢复的产品。

附件 15

对非实质性要求的响应内容格式

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明细表格式（若有的话，以包为单位分别填写）

非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产品型号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认证证书影印件
						见____页
						见____页
						见____页
						见____页

非政府强制采购环保产品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产品型号	环保产品认证证书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认证证书影印件
						见____页
						见____页
						见____页
						见____页

说明：

- ①根据本文件第四部分非实质性要求中的内容进行响应。
- ②投标人如实填写表格，无相应内容可填的，填写“无”或用“/”来表示。
- ③相关认证证书附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书）。

投标人：_____（法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16 对服务要求的响应内容格式

16-1 对服务要求的响应内容

序号	招标文件服务要求内容	是否响应（填是或否）	偏离情况

说明：

①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第四部分服务要求中的内容进行响应。

②投标人如实填写表格，有偏离情况的，需说明偏离内容；无偏离情况的，填写“无”或“无偏离”。

投标人：_____（法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6-2 服务方案附后

（格式自拟）

附件 17 对技术要求的响应内容格式

17-1 投标货物技术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技术响应	偏离情况	备注
1					
2					
3					
...	...	...	...	...	

说明：①根据本文件第四部分技术需求书中的内容逐条进行响应。

②投标人应根据招标货物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技术指标要求，如实逐条一一对应填写响应情况，如有未响应技术指标，评标委员会有权视其为负偏离；

③请投标人在“偏离情况”一栏详细描述存在正偏离或负偏离技术指标，并标明偏离情况。

投标人：_____（法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7-2 投标货物详细的技术说明 （格式自拟）

附件 18

投标人类似合同案例情况格式（若有的话）

投标人类似合同案例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合同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核实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	备注
1						
2						
3						
.....						

说明：①投标人提供的类似合同案例，至少需提供与最终用户签订的合同首页、合同金额所在页、签字盖章页、供货明细单等影印件。

②投标人应尽可能填全以上表格。

③无业绩，无需填写此表。

④类似合同案例证明材料附后。

投标人：_____（法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19

质疑函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招标人名称：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